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

项 目 编 号 临发改复〔2018〕429 号

建 设 地 点 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和双江县

验 收 单 位 双江锋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双江锋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临沧市水务局，临水许可〔2017〕31 号，2017 年 7 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云南云一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利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临沧汇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经国际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云南风向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双江锋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在临沧市双江县主持召开了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110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验收组由监理单位中经国际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云南云一矿山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临沧汇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云南利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风向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6人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110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110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110千伏送出线路工程位于云南省临沧

市临翔区和双江县境内。线路起于双江县忙糯风电场 110kV 升压站，迄于临沧市临翔区 110kV 腾龙变电站，线路沿线大部分有公路通达，施工、运行较为方便。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本项目总征地面积为 3.36 公顷。工程主要由输电线线路组成，其中塔基永久占地 0.61 公顷，110kV 输电线路总长 40.58 公里，架设铁塔 107 基。本项目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11 月完工并投入运行。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 年 7 月 18 日，临沧市水务局以“临水许可〔2017〕31 号”文对《云南双江县忙糯风电场 110kV 送电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总占地面积为 5.33 公顷，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89.91 万元。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未进行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参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实施。

（四）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备案情况

2018 年 9 月 5 日，临沧市水务局同意《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变更报告》变更备案，变更备案的总占地面积为 3.68 公顷，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96.70 万元。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4 月，云南利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承担了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接到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后，成立了水保监测项目组，监测项目组对项目进行监

测。监测过程中监测项目组主要采用巡查的监测方法，2019 年 5 月，编写完成了《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在工程运行过程中，未引起大面积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好，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通过对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评价，六项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 年 5 月，云南风向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和资料收集及分析后，于 2019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双江县忙糯风电场项目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工程现已建设完毕，已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护体系。

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为：①工程措施工程量：完成排水沟 450 米，截水沟 900 米，复耕 0.44 公顷；②植物措施工程量：完成植被绿化 2.69 公顷，其中线路塔基区撒草绿化 0.59 公顷；塔基临时施工场地区植被绿化 1.03 公顷；牵张场区植被绿化 0.22 公顷；临时施工道路区植被绿化 0.85 公顷，项目建设区所完成植被

绿化主要采取当地草籽绿化；③临时措施工程量：编织袋装土挡护 1580 米、彩条布覆盖 16220 平方米、临时排水沟 1170 米。

本工程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84.8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完成 31.77 万元；植物措施完成 3.05 万元；临时措施完成 25.87 万元；独立费用 16.1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8.00 万元（已缴纳）。

通过各项防治措施的实施并发挥效益，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地控制。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8、拦渣率为 9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林草覆盖率为 80.06%。项目区六项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七）验收结论

本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临沧市水务局批复的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得到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建议后期运行管理单位加强已实施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防止因为管理不当而使其丧失水土保持功能。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杨正平	双江锋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正平	建设单位
验收组	胡连伟	云南风向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胡连伟	验收单位
	何涛	云南利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何涛	监测单位
	韦忠民	中经国际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韦忠民	监理单位
	姜明正	云南云一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姜明正	方案编制单位
	施正红	临沧汇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施正红	施工单位